

香港政府與食物業(酒樓餐館類及非酒樓餐館類)
營商聯絡小組第二十五次會議

日期 : 2018年9月27日(星期四)
時間 : 下午3時30分至5時
地點 :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41樓效率促進辦公室 Ideal&Idea2
主席 : 郭志強先生, 效率促進辦公室, 助理效率專員(方便營商)

業界出席者:

酒樓餐館類

Birdland Hong Kong Limited - KFC	Ms Janet Yiu
Café de Coral	Mr Chan Man Fai, Marty
Café de Coral	Ms Li Yan Sin, Josie
Co Co Duck	Mr 關國基先生
Co Co Duck	Ms Molly Chan
Fulum Group	Ms Lai Sau Ming
麥當勞有限公司	Mr Tam Wai Ki, Frankie
麥當勞有限公司	Ms Wong Man Yee
麥當勞有限公司	Ms Chan Ming Hiu
Maxim' s Caterers Limited	Ms Catherine Cheung
Maxim' s Caterers Limited	Mr Eric Tsang
Pizza Hut Hong Kong Management Limited	Ms Kitty Leung
新樂茶餐廳	陳偉宏先生
薩莉亞意式餐廳	Mr. Seto
薩莉亞意式餐廳	Mr Andy Tse

非酒樓餐館類

Circle K Convenience Stores	Ms Miranda Chan
The Dairy Farm Company Ltd - 7-Eleven	Ms Kay Shum
The Dairy Farm Company Ltd - 7-Eleven	Ms Michelle Sin
The Dairy Farm Company Ltd - Wellcome	Ms Sandy Fu
The Dairy Farm Company Ltd - Wellcome	Ms Kitty Lam
PARKnSHOP(H.K) Limited	Ms Sharon Shek
PARKnSHOP(H.K) Limited	Mr Raymond Szto
Swire Coca-Cola HK Limited	Mr Sin Chun Yin
現代管理(飲食)專業協會	胡麟先生

現代管理(飲食)專業協會
稻苗學會
鴻福堂

黃志超先生
林玉卿女士
曹繼勇先生

政府代表

食物環境衛生署

鄭作榮先生
陳家俊先生

總監(牌照)1
衛生總督察(衛生)

屋宇署

吳國基先生

屋宇測量師/牌照(SD)

消防處

戴其偉先生

高級消防區長(新界區及東九龍分區防火辦事處)

獨立審查組

周厚杰先生

高級建築師(獨立審查組)

水務署

黎兆明先生

高級工程師/檢控及地理資訊系統(署任)

機電工程署

馬世昌先生

工程師/能源效益 B1/2

創新及科技局效率促進辦公室

葉鳳榮女士

總管理參議主任(方便營商) (小組秘書)

李子媿女士

方便營商主任

主席引言

主席歡迎業界及政府各部門代表出席是次營商聯絡小組會議。上次會議紀要已上載至營商聯絡小組的網頁

(<https://www.gov.hk/tc/theme/bf/communication/blg/restaurants.htm>
<https://www.gov.hk/tc/theme/bf/communication/blg/nonrestaurants.htm>)，歡迎業界參考。

議程一 利便食物業牌照申請人適時取得正式牌照的措施

2. 已獲發暫准牌照的食物業牌照申請人，必須在暫准牌照的有效期六個月期間繼續履行正式牌照的發牌要求。為了利便申請人履行相關要求，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消防處、屋宇署及獨立審查組檢討了食物業牌照申請程序，就不同層面提出了建議措施。食環署鄭先生透過附件一的投影片，簡介有關措施詳情。

3. 這些建議措施包括食環署在相關信件上加強提示申請人須儘快履行所有正式牌照發牌條件、將尚未遵辦的發牌條件通知信副本抄送到申領牌照的處所、透過電郵和電話短訊提醒申請人暫准牌照即將屆滿的日期、將一些已有資料預先輸入相關申請表格內以減少申請人填寫時間，及加強宣傳牌照申請的良好做法等。屋宇署／獨立審查組則建議倘若圖則的修訂並沒有涉及重大結構或逃生途徑改動，而該處所可容納的人數在任何時候不會增加至多於200人，則牌照申請人可以選擇聘用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核證有關修訂圖則是否符合樓宇安全規定。

4. 業界詢問，有關在處所聘用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核證修訂圖則是否符合樓宇安全規定的措施會於何時實行。屋宇署回應，有關措施預計於2019年底才會實施，因屋宇署需時與相關部門商討實施細節、制定相關表格及修訂指引、及安排業界簡介會等等。

5. 業界詢問，由於屋宇署很多時會基於處所位處的樓宇的總容納人數來計算食肆處所可容納的人數，有關樓宇的總容納人數這項資料可以在哪裡取得。屋宇署回應，業界可前往屋宇署的樓宇資訊中心，或透過屋宇署的「百樓圖網」(<https://bravo.bd.gov.hk>)查閱根據《建築物條例》獲屋宇署批准及同意並已完工的建築工程的圖則，以及第I和II級別小型工程的最後呈交圖則，當中亦包括各大廈按逃生樓梯的總疏散數值釐定可容納總人數的上限的資料。此外，有關樓宇現有的佔用人數及各單位用途，可向大廈管理公司查詢，以評估申請牌照的處所的可容納人數。

6. 業界表示在牌照申請期間經常會有修訂圖則，而部門與部門之間的資料傳遞非常需時，令審批進度受阻。食環署回應，署方一般會在2至3個工作天內將圖則轉遞給相關部門，若申請人發現相關部門沒有收到該圖則，可聯絡相關部門的個案主任查詢，有需要時也可通知食環署，署方會與相關部門跟進。

議程二 加快處理食物業處所更改圖則申請的措施

7. 近年來，業界關注持牌處所申請更改圖則需時，因而影響工程的進行。因應業界關注，食環署、消防處、屋宇署及獨立審查組檢討了現行更改圖則的制度及處理申請的程序，建議了一系列的優化措施。食環署陳先生透過附件二的投影片簡介有關措施。這些措施包括增加無需標示在食肆圖則上既不屬於常設性質亦非大型的可移動器具 / 設施 / 家具的項目、精簡申請轉介流程，以及引入認可人士 / 註冊結構工程師的專業服務，以協助處理更改圖則申請內有關樓宇安全的部分。

8. 主席感謝相關部門積極推行以上利便營商措施。主席呼籲業界應盡量確保所遞交的圖則準確無誤，以能令更改圖則的申請處理更順暢。

議程三 對工廠食堂牌照規管及審批準則的新措施

9. 根據香港法例第132X章《食物業規例》，在工廠大廈內經營食物業，如涉及出售或供應膳食供受僱於該工廠大廈內任何工廠的人在其處所內進食或飲用，必須向食環署申領工廠食堂牌照。牌照當中規定工廠食堂只准招待所在工廈的工廠僱員。近年有不少工廠食堂高調地招待公眾，有見及此，申訴專員進行了主動調查，檢視政府對工廠食堂牌照的政策、發牌制度及監管機制，並向相關部門提出改善建議。食環署已聯同有關政府決策局及部門作出檢討及擬議新規管措施，食環署鄭先生透過附件三的投影片簡介有關措施，當中包括已實施的經修訂工廠食堂的發牌及持牌條件，以確保工廠食堂只供該工廈之工廠員工使用；以及計劃只簽發工廠食堂牌照於仍有工廠運作的工廈和下調工廠食堂可佔大廈的總樓面面積比例。

10. 主席詢問，新修訂工廠食堂的發牌及持牌條件是適用於新牌照申請還是現有持牌人。食環署回應，有關發牌及持牌條件適用於新牌照申請人及所有現時工廠食堂牌照持牌人。

議程四 加強執法以規管違規淡水冷卻塔

11. 水務署黎先生透過附件四的投影片，簡介加強執法以規管違規淡水冷卻塔。現時政府規管要求淡水冷卻塔的營運者透過申請加入機電工程署的「淡水冷卻塔計劃」以符合機電工程署及水務署對淡水冷卻塔的設計及安裝的要求，並承諾符合運作及維修的相關要求，才會獲得水務監督的書面許可而使用來自水務設施的供水作冷卻用途。業界可在水務署及機電工程署的網頁取得有關「淡水冷卻塔計劃」的詳細資料。

12. 為遏止違規淡水冷卻塔(即未獲得水務監督書面許可而使用來自水務設施的供水作冷卻用途的冷卻塔)的增長，水務署及機電工程署將會對違規淡水冷卻塔加強執法。政府會對新建的違規淡水冷卻塔優先採取執法行動。另一方面，機電工程署一直對全港所有淡水冷卻塔作定期巡查及水質測試。如發現現有的違規淡水冷卻塔欠妥善管理而水樣本持續不合格，政府亦會對該淡水冷卻塔優先採取執法行動。採取的執法行動包括提出檢控、發出《維修通知書》要求用戶移除未經批准伸延的內部水管、及如未能遵從《維修通知書》的規定，將會停止對該用戶供水。

13. 主席詢問，除了淡水冷卻塔之外，還有何其他冷卻系統可以供業界考慮。此外，若業界計劃在申請牌照的食肆處所使用淡水冷卻塔，應如何交給有關部門審批。機電工程署回應，業界可考慮使用風冷式的冷卻系統，這些系統在市面上很普遍。水務署表示署方會與食環署訂下轉介機制，業界在遞交的申請圖則若顯示有使用淡水冷卻塔，會由食環署將申請轉介給水務署跟進。消防處亦提醒業界，在建造或翻新淡水冷卻塔時切勿影響處所內通風系統的要求。

14. 主席多謝業界與會者及部門代表撥冗出席是次會議。在下次會期確定後，秘書處會通知業界。

創新及科技局效率促進辦公室

2018年10月